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

###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股份”、“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持续督导机构和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盛运股份部分限售股份申请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 一、盛运股份股票发行和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55号”文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0,000股，其中网下配售6,400,000股，网上发行25,6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为127,636,085股。

网上发行的25,600,000股于2010年6月25日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6,400,000股于2010年9月27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2011年4月18日，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7,636,08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转增股本。通过本次转增股本之后，公司总股本由127,636,085股增加至255,272,170股。

2013年9月26日，盛运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配套资金认购方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宸乾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的股票供给543.04万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6,070.26万股。

2013年10月28日，盛运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赣州湧金稀土投资有限公司等43名交易对方认购的3,346.10万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9,416.36万股。

2014年5月20日，上市公司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9,416.3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23,533.09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52,949.45万股。

## 二、盛运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股东的相关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9月26日，本次解除限售9,774,76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5%。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7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代码	证件号码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条件股份总数(股)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数量(股)	是否基于高管身份申请锁定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冻结情况
1	899044555	汇添证基(2007)41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2,767	1,832,767	否	否
2	899060332	汇添证基(2013)611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美丽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6,384	916,384	否	否
3	899043855	兴业证基(2006)14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00	360,000	否	否

4	899051797	汇添证基 (2008)131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2,767	1,832,767	否	否
5	899054515	汇添证基 (2010)3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6,384	916,384	否	否
6	899050652	兴业证基 (2008)3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1,535	1,861,535	否	否
7	800187543	31023000 0448513	上海宸乾投资有限公司	2,054,923	2,054,923	否	否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过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股)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
		增加(股)	减少(股)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4,466,529		9,774,760	184,691,76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5,028,006	9,774,760		344,802,766
<b>三、股份总数</b>	<b>529,494,535</b>			<b>529,494,535</b>

###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其承诺履行情况

#### (一) 有关股东所作的限售承诺

根据《配套融资股份认购合同》，上海宸乾投资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名股东承诺：配套融资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的上市锁定期为 12 个月。锁定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即 2013 年 9 月 26 日计算，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流通和转让。

## （二）上述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以上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接受本公司担保的情况。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华泰联合证券对盛运股份此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签名：

刘宗业

贾光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9月23日